#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医用诊断X射线管组件（CT球管）

项目编号：JSZC-321100-LXDL-D2025-0031

（甲方）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

（乙方）通用电气医疗系统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条 签约方**

1.1 甲方：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

地址：镇江市正东路 20 号

1.2 乙方：通用电气医疗系统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意威路 96 号 1 幢

**第二条** 下列关于 JSZC-321100-LXDL-D2025-0031 的协商文件、乙方提交的协商响应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协商承诺函；

（2）协商响应报价表（最终）；

（3）技术响应文件；

（4）服务承诺；

（5）成交通知书；

（6）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第三条 合同范围和条件**

3.1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第四条 标的物**

4.1

| 设备名称 | 生产厂家 | 规格型号 | 注册证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成交总价（元） |
|---|---|---|---|---|---|---|
| 医用诊断 X 射线管组件（CT 球管） | 通用电气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 2219500-5（D3195T） | 国械注进 20182062287 | 1 只 | 650000 | 650000 |
| 总计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元整，该价格包括设备款、运输、安装、调试、税收、培训、维保、保险等所有一切费用及款项。 | | | | | （小写）：￥650000 | |

**第五条 质保期**

5.1 球管免费保修壹年或完全保证扫描壹万病人，先到为准，从球管安装之日开始起算。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六条　付款方式**

6.1　合同签订后，自收到乙方开具的正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195000** 元；

6.2　安装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支付合同总额的 70%，即：**455000** 元。

6.3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

税号：12321100468658326P

6.4　乙方帐户信息：

开户单位：通用电气医疗系统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杨支行

帐　　号：31001577914050003427

**第七条 争议解决**

7.1　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双方选择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7.2　如对任何争议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第八条 甲、乙双方违约责任**

8.1　甲方违约责任

8.1.1 合同签订后，由于甲方原因停止项目而终止合同的，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乙方必须全额返还预付款；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但因甲方过错导致的项目停止和终止，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合同款。

8.2　乙方违约责任

8.2.1 合同签订后，由于乙方原因停止项目而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不支付乙方剩余合同款。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2.2 在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并且保证了合同款按时到位，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能达到合同规定质量要求时，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立即进行整改，同时应向甲方赔偿损失费，损失费以每拖延项目一天按合同款的 0.1%计算，但损失费的总数不超过合同总款的 3%。当乙方经过三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或项目延期超过 30 日时，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支付的预付款，同时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项目拖延当因不可抗力、甲方违约等影响作业的客观原因造成的项目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8.2.3 在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

**第九条 技术要求**

1、焦点数量：≥两个；

2、阳极热容量：≥8.0 MHU；

3、焦点功率要求最大≥100KW；

4、球管最大电流输出≥800mA；

5、球管最大电压≥140KV；

6、最大阳极散热能力＞2100KHU/MIN；

7、CT 620 阳极电缆，阴极电缆各一根（CAT NO：5831483-8,5831484）。

**第十条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合同签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之内货物运抵甲方指定的医院机房

**第十一条 验收标准**

11.1 投标人提供设备应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且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技术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到货验收时发现产品损坏、数量不全、型号规格不符等问题，投标人应及时解决。付款方或最终用户有拒收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追究赔偿责任的权利。

11.2 需按标书配置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等，以及文件（如装箱清单、质量检验证明书、使用说明书、软件介质等）进行验收。

11.3 需按标书技术要求对设备应能实现的技术功能进行测试验收，在测试或运行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投标人应及时解决。

11.4 投标人应向最终用户至少提供以下文档：设备装箱清单、质量检验证明书、原厂售后服务承诺、设备验收报告、中文使用说明书等。

11.5 投标人应根据经验，提供设备运行管理建议供用户参考，配合用户完成相关规定和制度的制定。

11.6 投标人需提供产品使用期限的官方证明材料。

**第十二条 转让**

12.1 为保证本项目的质量，该项目不得违法转包分包，如乙方违法转包分包的，甲方可以无条件终止合同并且有权拒绝支付全部合同款，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双方由于不可抗拒力的任何事故（须经双方认同），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期限相当于事故影响的时间。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拒力”系指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以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

13.3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拒力事故发后尽快以包括但不限于传真等方式通知对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应在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且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4.3 本合同履行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甲方与乙方进行处理，经协商无法达成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致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4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原定内容需修改的，应经甲方、乙方协商和签署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甲方 镇江市第四人民医院

（单位盖章）：

单位地址：镇江市正东路 20 号

联系电话：

代表签字：

乙方 通用电气医疗系统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地址：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意成路 96 号 1 幢

联系电话：

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1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